

黃正華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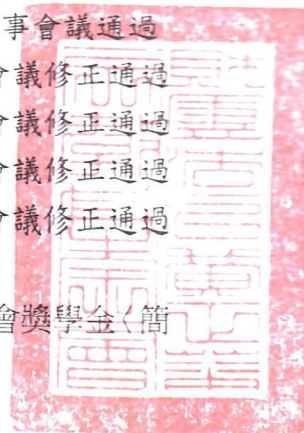
83年3月7日董監事會議通過

95年6月23日董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4月22日董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4月19日董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0月30日董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黃正華文教基金會捐助章程第二條規定，設置黃正華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簡稱本獎學金），茲訂定獎學金申請辦法。

〈二〉本獎學金依下列規定辦理：

1. 申請資格：國立中興大學農藝學系研究生，就讀研究所期間學業及操行成績平均八十分（含）以上者。在職進修之研究生不得提出申請。
2. 獎助名額：當年度如有稻作研究獎申請且通過本會審查，則設置稻作研究獎及研究生獎助各一名；如稻作研究獎申請從缺，則設置研究生獎助四名（以稻作研究優先錄取，若增額錄取，以總獎學金金額平分之）。
3. 獎助金額：每名獲獎研究生由本基金會頒贈新台幣一萬五千元獎學金。
4. 申請日期：每年二月底至三月中旬（以實際公告為主）。

5. 繳交文件：3月25日前繳交

(1) 申請表 (1份)

(2) 成績單正本 (1份)

(3) 二吋正面照片 (1張)

(4) 碩士論文題目及摘要 (以2頁為限) (5份)

(5) 發表論文抽印本、研討會論文或海報 (5份)

申請表請於本系網頁公告處下載申請表或向本董事會秘書處領取申請表填寫（如附件）。以上所有文件，請於申請截止日期前提出申請，逾期不受理。

6. 審查：由本基金會董事長召集董事四人共同審查，並由秘書處通知受獎研究生。

7. 得獎學生成果分享：受獎研究生得於本基金會董監事會議宣讀論文（每位5-10分鐘），分享研究成果。

8. 頒獎日期：由本基金會董事長於每年四月就適當日期公開頒發獎金予受獎研究生，並由本董事會頒給證明書一份，以資紀念。頒獎日期另行通知受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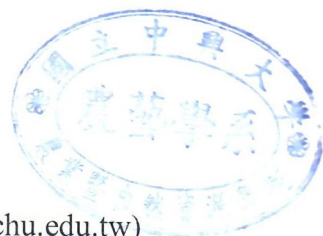
〈三〉獎助名額及金額視本基金會實際財務狀況而調整之。

〈四〉本辦法經董事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附記：

1. 申請人備妥申請資料後，逕投4樓高崇峰老師信箱。

2. 如有任何問題，請洽：電話 22840777 轉 205 (Email: kaoc@nchu.edu.tw)



董事長侯福分